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未滿20歲懷孕服務」

112年度第1次業務聯繫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年6月16日（星期五）下午2時

貳、地點：臺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7樓培力教室

參、主席：許科長乃文

紀錄：廖敏婷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報告

一、社會局

- （一）提供未滿20歲懷孕者及其家庭包含個別諮詢及輔導協助、法律及醫療諮詢、經濟扶助、安置服務、醫療資訊、出養協助等必要之諮詢與協助。
- （二）目前成果：112年1至5月未滿20歲懷孕服務方案服務人數共40人，其中含以前年度仍在案數27人，以前年度結案數5人，112年度接受轉介個案數共計8人（112年新案在案數6人，結案數1人：遷出外縣市並妥予轉介，不開案1人：親屬支持系統尚可，未有方案需求），目前服務在案數共計33人。
- （三）112年度轉介單位含社福中心轉介4人、家防中心轉介2人、民間單位（臺中勵馨）轉介1人、醫療院所轉介1人。
- （四）112年1至5月未滿20歲懷孕服務方案服務共40人之個案來源：學校/教育單位轉介3人，醫療院所/衛政單位轉介15人，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轉介2人，縣市社會局(處)內或所屬單位（社政）轉介10人，社會福利機構轉介6人，警政單位轉介4人。
- （五）經濟協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經濟弱勢家庭兒庭及少年生活扶

助、低收入戶兒少生活補助、生產費用、托育費用補助…等。

(六) 更新臺南市民間單位提供未滿20歲懷孕服務內容一覽表(附件1)、臺南市民間單位提供未滿20歲懷孕接案流程與服務內容及臺南市未滿20歲懷孕服務資源一覽表(附件2)。

(七) 請各局處及相關網絡單位落實將有需求個案依本市未滿20歲懷孕服務流程(附件3)轉介,以利提供適切服務。

二、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一) 辦理未滿20歲懷孕少女處遇及未滿20歲父母支持服務

本中心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與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辦理,針對十八歲以下未成年懷孕少女及未成年父母,經本中心社工師(員)評估因涉及性侵害或因兩小無猜等情事提供追蹤輔導及支持服務。

(二) 工作重點與執行成效

本中心針對服務中個案,視個案需求主動協助連結相關網絡單位協助,112年1至5月共計服務2名未成年懷孕少女或未成年父母,提供個案二十四小時緊急救援、協助就醫診療、驗傷及取得證據、協助個案進行心理治療、輔導、緊急安置、被害人補助及提供法律服務等。

三、教育局

教育局112年1月至4月未滿20歲懷孕少女處遇及未滿20歲父母支持服務業務工作成果及年度工作重點

(一) 針對未成年懷孕少女個案進行校安通報之學校,本局函文學校依「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轉知被害人輔導資源,請輔導室加強關懷,透過特別措施保障其受教權,評估需求轉介

相關單位協處，並於每學年度末彙整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概況。

- (二) 本市112年度性別平等教育週(112年3月20至24日) 持續以「性平素養與科技生活-防治數位性別暴力」為宣導主軸，教育局學輔校安科進一步結合防治數位性別暴力及跟蹤騷擾防制法議題，拍攝「看不見的恐懼－數位科技下的跟蹤騷擾」作為宣導影片，並由本市崇明國中學生出演影片，供本市轄屬學校採多元管道宣導，強化跟蹤騷擾防制教育，以增進兒少健全發展及保障兒少安全無虞。並於112年3月28日辦理發布記者會，發布3分鐘精華版及完整版影片。
- (三) 本局預定於112年5-11月辦理本市112年度性別平等教育「S/He would：網路素養、性剝削及多元性別認知」宣導活動，透過講座宣導方式，以情感教育、網路交友、網路沉迷、網咖現象、網路霸凌、網路遊戲、網路安全、網路交易、網路法律、網路色情等為宣導主題，消彌網路霸凌、交友、成癮、色情、性交易、性剝削等事件，以預防未成年懷孕事件。預定補助國中階段辦理15場次，國小階段辦理28場次，合計43場次。

四、民政局

戶政事務所112年1至4月共提供資料情形如下：

- (一) 轉介「溫馨關懷服務需求調查表」之個案共計3件（依據「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第三條第七款之規定，戶政事務所於新生兒辦理登記時，視申請人意願填寫）。
- (二) 提供「未成年少女未婚出生登記名冊」8件及「未成年少女已婚出生登記件數」13件，供社會局參酌運用。

五、衛生局

112年1月至4月未成年懷孕少女處遇及未成年父母支持服務業務服務內容、工作重點及工作成果

(一) 優生保健：

1. 優生保健關懷服務內容及工作重點：每月由出生通報系統勾稽或醫療院所轉介，收案未滿20歲生育少女併新生兒為優生保健異常個案者，提供關懷訪視及衛教篩檢、節育、照護技巧之重要。
2. 優生保健關懷服務工作成果：112年1月至4月，出生通報收案0人。

(二) 未成年懷孕少女處遇：

1. 未滿20歲少女已生育：

- (1) 已生育未成年少女避孕管理服務內容及工作重點：針對未成年生育婦女提供關懷及追蹤，每週皆由衛福部出生通報系統篩選未滿20歲已生育的婦女，以電訪或家訪方式進行生育保健指導及兒少關懷，並加強產後育嬰、避孕輔導服務，直到有效避孕及滿20歲才解除列管。
- (2) 已生育未成年少女避孕管理工作成果：112年1月至4月，出生通報個案23人，應管理個案數23人，已管理個案數17人。
(未管理者現於訪視追蹤中)

2. 未滿20歲少女已結婚：

- (1) 已結婚未成年少女避孕管理服務內容及工作重點：針對未成年結婚少女提供關懷及追蹤，每月由本市民政局勾稽提供前一月辦理登記結婚之未成年少女，以電訪或家訪方式進行避孕衛教，其中針對懷孕中未成年少女進行定期產檢、孕期保健及提供相關懷孕資源等衛教。

(2) 已結婚未成年少女避孕管理工作成果：112年1月至4月，民政局提供個案28人，遷址轉出3人、失聯1人、已滿20歲1人，應管理個案數23人，已管理個案數16人。(未管理者現於訪視追蹤中)

3. 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

(1) 服務內容及工作重點：結合本市接生醫療院所、助產師(士)公會、居家護理所及衛生所等健康資源，加強未滿20歲孕產婦孕期自我保健及新生兒照護識能，降低孕產期間風險及新生兒死亡率；收案日起依期程訪視至個案之新生兒6個月。針對未滿20歲懷孕少女收案來源為：1. 健保署勾稽未滿20歲懷孕少女名單，並由國健署婦幼整合系統派案給合作院所收案關懷、2. 本市產檢接生院所於門診收案。

(2) 工作成果：112年1月至4月，未滿20歲個案收案54人，結案1人。(未結案者現於訪視期程中)

4. 青少年性健康促進：

(1) 於各區辦理青少年性健康促進衛教宣導服務內容及工作重點：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99-青春好漾館、本市青少年親善門診等資訊及介紹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專線(0800-257085)。

(2) 工作成果：各區於校園辦理青少年性健康促進衛教宣導，112年1月至4月共計32場次，參與人數共計3,906人(男2,089人、女1,817人)。

(三) 心理諮商服務：

1. 服務內容及工作重點：針對未成年懷孕少女及其父母可利用本局提供的心理諮商服務管道。

2. 工作成果：

- (1)心理諮商服務預約專線：(06)3352982。
- (2)心理諮商服務線上預約：(臺南市衛生局→心理降康促進→心理健康資源→免費心理諮詢服務→預約網址)
<https://www.beiclass.com/rid=223f07b5bed323828e13>
- (3)心理諮商服務使用情形：112年1月1日至112年4月30日止，尚無使用服務人次。

決議：洽悉。

柒、個案分享

一、麻二甲之家：如何提升案主自身能力（獨立經濟及照顧能力）？

勞工局回應：於協助案主找工作時，需要重視其就業意願及動機，能力盤點的部分也很重要。首先要與案主溝通提高其就業意願，建議多給案主心理建設，於工作責任與育兒間需要有所協調，且工作也需要提升技能，透過技能的盤點後，安插相對應之工作才會順利。

婦兒少科回應：建議可透過方案生活補助、短期性民間資源挹注、救助金、短期生活扶助或青蘋果補助，期運用相關資源調配鼓勵案主就業。

二、勵馨基金會：

(一) 方案之個案服務於孕程開始，提醒個案定期產檢、養育抉擇…等，於服務中發現，未滿20歲懷孕個案至婦產科產檢時，婦產科大多會主動連結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資源，在孕程中的關心及協助有很大的幫助。生育後則是協助增強育兒知能、家庭協商，若小爸媽同居或結婚，其親職角色的分配、經濟資源跟協助則與社福中心有密切合作。

(二) 因小媽生命經驗匱乏迫於無奈之現實選擇，導致年輕就生小孩，

服務中透過相關資源的介入（周產期高風險孕婦追蹤、社福中心及家防中心），期使個案於過程中得到良好的關懷及協助。

婦兒少科回應：對於有衝突之配偶，建議也可運用家事商談服務或一起做心理諮商。亦可邀請服務對象參加團體活動，服務端可利用相關活動費用補助（臨托費用或計程車費用）或連結社區保母及親子館臨托資源，鼓勵個案走出家庭與外界接觸，並倚靠服務端給予個案心理支持，破除個案對外界原有之排斥及不信任感。

三、善牧基金會：個案因懷孕離開學校後，再就學的意願通常不高，常有同儕適應等問題，可如何協助？

婦兒少科回應：建議服務端提供專業協調，利用民間資源或其他輔助性資源方式補助個案學費，鼓勵個案完成學業，提升謀職競爭力。

四、教育局回應：有關家庭教育中心之主題性課程可由服務端主動做連結，另於就學資源困難部分，在學校端都有相關資源可提供協助，進入學校後之相關措施則會由學校輔導室給予協助。

五、衛生局回應：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係由中央勾稽未滿20歲至婦產科做產檢之個案名單給地方政府衛生局，由衛生局給合約院所收案提供關懷服務。倘個案有經濟議題，醫療院所/衛政端才會通報給社政做服務。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3時20分）